

2023年12月18日  
討論文件

## 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

### 擴展長者院舍照顧服務券計劃

#### 目的

2023年《施政報告》宣布，由2024年第二季起，政府會擴展長者院舍照顧服務券（院舍券）適用範圍，並增加院舍券數目。本文件向委員簡介院舍券計劃及擴展措施。

#### 背景

2. 社會福利署（社署）2017年3月推出院舍券試驗計劃，並在2023年4月轉為恆常計劃。院舍券採用「錢跟人走」和「能者多付」的原則，為獲評估需要院舍照顧服務並正在輪候資助護理安老宿位的長者提供額外選擇。使用院舍券的長者無需輪候，即可按需要自由選擇及轉換入住參與院舍券計劃的安老院（即認可服務機構）。參與院舍券計劃的安老院必須符合指定空間<sup>1</sup>、人手<sup>2</sup>及服務記錄要求<sup>3</sup>。

#### 計劃特點

3. 社署為持有院舍券的長者提供個案支援服務，協助長者選擇

---

<sup>1</sup> 即「改善買位計劃」甲一級院舍每名住客人均樓面面積不小於9.5平方米的要求。

<sup>2</sup> 即「改善買位計劃」甲一級院舍的員工人手要求。

<sup>3</sup> 在緊接安老院向社署提交申請表前的60個月內，安老院沒有任何違反《安老院條例》（第459章）或其他與營辦安老院有直接關係的刑事罪行而被定罪的記錄；以及在緊接提交申請表前的12個月內，安老院(i)沒有接獲社署的警告信，或(ii)接獲社署一封警告信而所涉及的過失事項合共不得超過兩個，但前提是有關警告信不是在緊接提交申請表前的六個月內接獲，或(iii)接獲社署兩封警告信，而每封警告信所涉及的過失事項不得超過一個，但前提是有關警告信不是在緊接提交申請表前的六個月內接獲。

合適的認可服務機構，以及在長者入住院舍後提供跟進支援，包括協助長者適應新環境及按需要協助長者轉換認可服務機構。認可服務機構為使用院舍券的長者提供院舍券涵蓋的「標準服務」<sup>4</sup>。長者可按需要額外付款購買增值服務<sup>5</sup>。計劃設有六個月的試用期，讓長者適應院舍生活。若長者在試用期屆滿或之前選擇退出院舍券計劃，將會恢復在資助長期護理服務中央輪候冊的原來位置，無需從頭開始輪候資助宿位，此措施有助鼓勵長者安心試用院舍券<sup>6</sup>。

4. 社署按照長者個人的經濟狀況，定出他們使用院舍券的共同付款級別（附件一）。屬於院舍券共同付款級別0的長者會獲發醫療費用豁免證明書，可在公立醫院或診所免費獲得醫療服務；如長者符合相關資格，也可申請撒瑪利亞基金及關愛基金醫療援助計劃的全額資助。此外，醫院管理局的公私營協作計劃會向屬於院舍券共同付款級別0的長者提供等同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受助人的醫療服務。如這些長者獲公立醫院或診所醫生證明有醫療需要，社署會向其入住的院舍發放照顧補助金，支付尿片、特別膳食及醫療消耗用品等相關費用。

5. 為確保認可服務機構的服務質素，社署設有監察機制，巡查及突擊檢查認可服務機構、審核認可服務機構的記錄和調查針對認可服務機構的投訴等。認可服務機構須參與社署「安老服務質素小組」計劃，主要由社區人士組成的小組成員會定期探訪，視察院舍的設施及服務並提出意見。

## 計劃推展

6. 社署2017年推出院舍券試驗計劃時，提供最多3 000張院舍券，根據合資格長者申請資助長期護理服務的先後次序，邀請他們參與院舍券計劃。由2022年8月22日起，社署接受所有在中央輪候冊上輪候護理安老宿位的合資格長者申請院舍券。社署持續宣傳院舍券計劃，包括到訪不同長者服務單位、綜合家庭服務中心

---

<sup>4</sup> 2023-24 年度院舍券面值為每月 16,161 元。「標準服務」包括(i)住宿於共住的房間；(ii)每日最少三餐，另加小食；(iii)基本及特別護理；(iv)職員全日 24 小時當值；(v)個人照顧服務；(vi)每星期兩次以個人或小組形式進行的復康運動；(vii)註冊醫生定期探訪；(viii)定期的社交康樂活動；以及(ix)洗衣服務。

<sup>5</sup> 額外付款上限為院舍券面值的 150%，2023-24 年度該上限為 24,241 元。

<sup>6</sup> 在院舍券試用期間，長者在資助長期護理服務中央輪候冊的「院舍照顧服務」及「社區照顧服務」（如有）申請個案會被列為「非活躍個案」。若長者沒有在試用期內使用院舍券，待試用期屆滿時會被視為退出院舍券計劃；又或若長者在試用期內或試用期屆滿時選擇退出院舍券計劃，其在中央輪候冊的位置會獲恢復，而其位置亦會以原來在中央輪候冊的申請日期為準。若該名長者在試用期後決定繼續使用院舍券，長者在中央輪候冊上的申請將會結束。

及安老院舉辦簡介會、出席地區安老服務協調委員會和接受媒體訪問等，以加深長者及其家人對院舍券計劃的認識。

7. 持有院舍券的長者人數持續上升，由2018年3月底約300人，增加至2023年11月底約3 600人，其中約3 300人正使用院舍券，餘下約300名持有院舍券的長者正選擇合適的認可服務機構。同期，認可服務機構數目由86間增加至202間，包括139間「改善買位計劃」甲一級院舍、48間津助／合約／自負盈虧院舍以及15間非「改善買位計劃」的私營院舍。

8. 為更有效推行院舍券及配合持續發展，社署自2023年7月分階段推出「長者服務券資訊系統」，以便認可服務機構辦理收納長者個案、更新宿位空缺、申請更改宿位資料及申領發還政府資助等。持有院舍券的長者及其家人可在系統查閱院舍券的使用情況，而合資格長者或其家人也可經系統申請使用院舍券。

## 擴展措施

9. 2023年《施政報告》宣布，由2024年第二季起，把院舍券的適用範圍由現時參與院舍券計劃的護理安老宿位，擴展至護養院宿位，並增加院舍券至5 000張。

10. 院舍券計劃擴展後仍將繼續沿用「錢跟人走」和「能者多付」的原則，運作模式和監察機制等也與現行安排相若。擴展措施的主要內容如下 –

- (一) 服務對象：把中央輪候冊上輪候護養院宿位的長者納入計劃。截至2023年11月，這類輪候者約有2 600人。
- (二) 服務內容：新增適用於護養院宿位院舍券使用者的恆常基本醫療照顧服務及社會工作服務，例如個案評估、輔導、轉介和舉行活動等。
- (三) 認可服務機構：擴展至持有「護養院」類別牌照的安老院。這些護養院須符合上文第二段的指定空間及服務記錄要求。人手方面，這些護養院須符合社署《安老院（護養院）實務守則》所訂明的員工僱用要求，以及安排一名社會工作者及物理／職業治療師為住客提供不少於指定時數的服務。2023年11月底，有44間提供非資助護養院宿位的護養院

符合參加擴展院舍券計劃的資格，包括 43 間合約院舍及一間自負盈虧院舍<sup>7</sup>。

- (四) 院舍券面值及共同付款金額：社署會參照現時護理安老宿位院舍券面值與「改善買位計劃」甲一級宿位的每月價格掛鈎的做法，把護養院宿位院舍券面值與「護養院宿位買位計劃」的宿位每月價格掛鈎。2023-24 年度「護養院宿位買位計劃」宿位每月價格為 20,838 元。

社署建議現行護理安老宿位院舍券的共同付款級別、使用者共同付款百分比、入息限額及資產限額適用於護養院宿位。擬訂的八個共同付款級別及金額載於附件二。

## 籌備工作

11. 社署將在2024年第二季推出擴展措施，現已開展籌備工作，包括2023年12月初為持有「護養院」類別牌照的認可服務機構舉辦簡介會，讓它們為2024年初向社署提交參加意向書作準備。社署也計劃在2024年第一季度為各服務單位負責工作人員舉行簡介會，介紹擴展院舍券計劃的詳情，讓他們為合資格長者提供資訊及協助。社署並會在2024年第二季提升「長者服務券資訊系統」網上平台的功能，配合院舍券計劃的擴展。

## 徵詢意見

12. 請委員備悉文件內容。

勞工及福利局  
社會福利署  
2023年12月

---

<sup>7</sup> 其中 34 間合約院舍及該自負盈虧院舍同時提供非資助護理安老宿位，並已成為現行院舍券計劃的認可服務機構。

附件一

現行長者院舍照顧服務券計劃下的共同付款級別及金額

級別	最高入息限額		資產限額 金額(元)	使用者須承擔的 共同付款		政府資助(元)
	一人家庭住戶 每月入息 中位數	金額(元)		百分比	金額(元)	
0	≤50%	≤5,250	52,000	0%	0	≤16,161
1	≤75%	≤7,875	546,000	10%	≤1,616	≤14,545
2	≤100%	≤10,500		20%	≤3,232	≤12,929
3	≤125%	≤13,125		30%	≤4,848	≤11,313
4	≤150%	≤15,750		40%	≤6,464	≤9,697
5	≤200%	≤21,000		50%	≤8,081	≤8,080
6	≤300%	≤31,500		62.5%	≤10,101	≤6,060
7	不設上限		不設上限	75%	≤12,121	≤4,040

護養院宿位院舍券擬訂共同付款級別及金額<sup>註</sup>

級別	最高入息限額		資產限額 金額(元)	使用者須承擔的 共同付款		政府資助(元)
	一人家庭住戶 每月入息 中位數	金額 (元)		百分比	金額(元)	
0	≤50%	≤5,250	52,000	0%	0	≤20,838
1	≤75%	≤7,875	546,000	10%	≤2,084	≤18,754
2	≤100%	≤10,500		20%	≤4,168	≤16,670
3	≤125%	≤13,125		30%	≤6,251	≤14,587
4	≤150%	≤15,750		40%	≤8,335	≤12,503
5	≤200%	≤21,000		50%	≤10,419	≤10,419
6	≤300%	≤31,500		62.5%	≤13,024	≤7,814
7	不設上限		不設上限	75%	≤15,629	≤5,209

<sup>註</sup> 以 2023-24 年度的「護養院宿位買位計劃」宿位每月價格 20,838 元計算。